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闲置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773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数量 5,17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19 元。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52,682.3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46,504.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天健验[2016]150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2、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

2016 年 6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南通四方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13,309 万元对直接及间接持股 100%的子公司南通四方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方罐储”）增资，用以投资建设募投项目“罐式集装箱扩产项目”（以下简称罐箱扩产项目）。

2016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7,150.1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016年11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之罐式集装箱扩产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计划。

2017年10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之冷链装备扩产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计划。

3、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计划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将不超过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的方式进行存放，存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续存，并及时通知保荐人。

(1) 以定期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存放的募集资金到期后，本金及全部利息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若到期后进行续存，相关资金必须先划转至募集资金专户后再办理续存，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2) 公司不会对以定期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设定质押。

(3) 公司不会从定期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账户直接支取现金，也不会向《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之外的其他账户划转资金。公司如需支取现金，上述定期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必须先转入募集资金专户，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相关条款支取使用，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二、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计划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运营收益，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品种

主要选择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型的理财产品或固定收益类证券产品（国债逆回购）。

2、理财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同一时点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总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期限

理财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4、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

5、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财务部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短期资金盈余状况编制短期投资计划，短期投资计划按公司审批权限履行审批程序后实施。

公司拟投资的上述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6、日常监管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并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公司利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提高了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现金管理收益，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有利于资金增值，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及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独立董事认为：上述情况不存在违反《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形，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要求。

(2)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鉴于此，本保荐机构同意四方科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 1、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